

证券代码：834107

证券简称：华强电子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吴立强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李梅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彭志美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李超超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柯云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2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吴立强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吴立强持有公司股份 4,03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

象。

董事李梅持有公司股份 12,096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李超超持有公司股份 4,03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彭志美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柯云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彭志美，女，大专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2 年生，身份证号 3305221972xxxxxxx。1998 年至 2012 年任长兴华强电子有限公司车间主任，2012 年至 2018 独自创业，2018 年至今任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E 型电感车间主任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此次换届选举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17 日